



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

立即无罪释放九江县沙河街大法弟子田海英

2009年11月20日下午两点多钟，一位中年女子在河边穿着套靴洗完衣服，提着桶子准备回家，刚走上马路，被两名陌生男子凶狠的挟持着上了警车，随后被劫持到九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。面对这突如其来的一幕，在河边一同洗衣服的一名老年人惊呆了。这两名男子是什么人？他们想干什么呢？

这位中年女子今年42岁，名叫田海英，是九江县沙河街人，是一位法轮功修炼者。参与绑架的是九江市浔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的恶警。

田海英心地善良，自修炼法轮功以来，处处修心向善，经常帮助周围邻里乡亲，以前暴躁的性格如今改了，她的人品众所周知。1999年7·20以来，田海英历经磨难，为了给大法说句公道话到北京上访，2001年曾在九江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好几个月。2001年至2006年期间曾两次在九江市劳教所迫害三年多。在劳教期间丈夫不明真相将房子变卖，与他离婚，还不让女儿见她。06年8月回来，已是一无所有。2008年1月被劫持到瑞昌市看守所迫害，绝食抗议十多天后才回来。现如今她又被非法劫持到九江市看守所迫害。

参与迫害相关人员名单：

李明：浔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队长
黎军：九江市浔阳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副队长
孔江：浔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恶警 手机：13507926645 电话：0792—8587996
韦强：九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，办电：13307028418 宅电：6810909 手机：13979231599

正告：凡是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610不法人员、警察和各级官员：任何对法轮功犯下的罪恶，都会大白于天下，任何毁灭证据的企图，只会成为新的罪证，给自己的未来带来可怕的后果。任何参与迫害的人，最终都逃不过天理、法律的审判。立即悬崖勒马、将功补过，才是唯一的出路！



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

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，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，起诉包括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在内的五名中共高官。法院通知书表示，若被告的罪名成立，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，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。

对于法庭的裁定，被告有四至六周的时间回应。届时，被告若进入任何一个与西班牙有签订引渡条款的国家，西班牙可依法将被告引渡到西班牙国内。

至2009年12月9日已有**6400多万人**退出中共邪党及其附属组织，越来越多的人们认识到：中共不等于中国，没有中共的压榨、迫害，中国才有希望。**奉劝**仍参与迫害者，不要执迷不悟跟随恶党犯罪。